

河北医科大学08年接收推免研究生办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6/2021_2022__E6_B2_B3_E5_8C_97_E5_8C_BB_E7_c73_386641.htm 关于做好我校2008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生免试为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各二级单位：根据国家教育部及省教育考试院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现对我校2008年硕士研究生推荐免试工作做出如下安排：一、为了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学校成立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生工作领导小组(简称推免领导小组)。该小组由主管副校长丛斌任组长，成员为：张祥宏、崔慧先、段西涛、武志英、齐锦生。二、推荐条件：1、按照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对推荐免试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范围界定的要求，应届本科毕业生指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2、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3、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纪录。5、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6、被推荐生学习成绩只限于在各专业范围内居前10%(以二级学院为单位)，名次的排定必须以大学14年级考试课程成绩为准(四年制专业以13年级成绩为准)。有补考科目的学生不能参加推荐免试。7、

在学习成绩相同条件下，政治思想品德成绩优秀的学生优先。若学习成绩在前10%的学生放弃报名或不能参加推荐免试，名额不顺延递补。

三、推荐办法：1、由教务处提供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的各专业学习成绩前10%的学生名单及排序。2、学生处根据教务处所出的学生名单提供思想品德成绩，审查学生有无处分经历，并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填写《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填报专业。3、被推荐的学生须经过专业考核小组考核。专业考核小组由研究生学院确定。专业考核小组成员由考核小组所在的二级学院提出，报研究生学院审核批准。考核小组由3-5人组成，考核内容包括外语水平、专业 and 基础知识、综合素质等。被推荐的学生只确定专业，暂不确定导师，于2008年四月份和统考考生一起通过学生与导师双向选择确定导师。4、2008年我校可推荐45名应届本科生免试为硕士研究生。接收推免生的专业名称及名额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	名额
071003	生理学	1名
07101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1名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解剖)	1名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组胚)	1名
100102	免疫学	1名
100103	病原生物学(微生物学)	1名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病理)	1名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病生)	1名
100105	法医学	1名
100201	内科学(血液病)	1名
100201	内科学(呼吸系病)	1名
100201	内科学(消化系病)	1名
100201	内科学(肾病)	1名
100201	内科学(传染病)	1名
100202	儿科学	1名
100204	神经病学	1名
1002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1名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名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放射医学)	1名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核医学)	1名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1名
100210	外科学(胸外)	1名
100210	外科学(心外)	1名
100210		

外科学(骨外) 1名 100210 外科学(神经外) 1名 100210 外科学(普外) 1名 100211 妇产科学 1名 100212 眼科学 1名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1名 100214 肿瘤学(放疗) 1名 100214 肿瘤学(化疗) 1名 100217 麻醉学 1名 100302 口腔临床医学(正畸) 1名 100401 流行病学与卫生统计学(流行病学) 1名 100501 中医基础理论 1名 100505 中医诊断学 1名 100506 中医内科学 1名 100601 中西医结合基础 1名 100602 中西医结合临床(内科) 1名 100701 药物化学 1名 100702 药剂学 1名 100704 药物分析学 1名 100706 药理学 1名 100800 中药学 1名 107302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1名

五、推免工作时间安排：1、10月11日 推免领导小组工作会；2、10月11日 发放推荐免试工作通知及《2008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3、10月12日 下午6：00之前参加推免的学生必须交登记表及成绩单到学生处，由学生处汇总交至研究生学院，未交者视为弃权；4、10月16日上午8：30 组织二级学院在主楼三层会议室开会，在校园网及研究生学院公告栏内公布复试时间、地点；5、10月16日上午9：30 各考核小组在主楼三层会议室组织复试，推免生持学生证、身份证进行复试，复试结束后由各考核小组组长尽快将有关材料交到研究生学院；6、10月18日 研究生学院在主楼五层办公室组织推荐合格考生重新正规填写《2008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7、10月19日 研究生学院将合格推免学生在学校网页及研究生学院网页网上公示七天；8、10月29日上午 推免生至研究生学院办公室领取网报校验码，并由本人在10月底前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信息必须与推荐免试登记表内容一致，对于信息不一致的学生，将取消其推免资格。推免生的照像事宜于11月9日上午到研究生学院办公

室完成。六、被推荐录取的学生：不得再参加2008年硕士研究生其他考试方式的报名和考试；不再参加毕业分配；研究生入学后，不得改换专业；违反上述规定将取消其推免资格。在毕业前的实习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受到处分或未取得学士学位，其研究生资格将自动取消。七、推荐及录取过程中，有关人员必须严守纪律、公平合理。如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者，一经查出将严肃处理。涉及到被推荐的学生亦将取消其被推荐资格。八、本通知未及有关事宜由领导小组研究解决。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